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占用相关问题解决进展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相关问题解决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5），经公司自查发现，因工作人员提交公告操作失误，原披露的公告内容有误，现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如下：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一）直接占用资金已偿还完毕

2. 通过以资抵债偿还

（2）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明珠矿业和大顶矿业根据《经营性资产转让协议》、《三方债权债务抵销协议》的约定完成了大顶矿业经营性资产包相关资产的交割，确认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的大顶矿业经营性资产包，除采矿权证正在办理过户（尚需获得广东省省级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的批准）外，本次置入交易涉及到的主要实质性经营资产均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交割。

综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张坚力及其关联方直接占用资金本息 1,397,477,103.60 元已全部偿还完毕（详见公告：临 2022-009）。

（二）间接占用资金解决方案落实

1. 大顶矿业存在的关联方资金占用

（1）根据利安达出具的《资金占用核查报告》，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大顶矿业与养生山城公司等关联方资金往来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35,895.35 万元，公司持有大顶矿业 19.90% 股权，故实际控制人张坚力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对大顶矿业的投资间接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金额为 270,431,749.54 元（135,895.35 万元×19.90%）。

(2) 2021年11月30日至12月2日期间，养生山城公司向大顶矿业累计归还现金15,900.00万元，据此冲抵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间接资金占用3,164.10万元。

2021年12月6日，大顶矿业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向其全体股东分配股利1,498,200,000.00元，其中深圳众益福分配1,200,058,200.00元，公司分配298,141,800.00元问询函回复中的金额为：29,811.58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用深圳众益福享有的分红款1,200,058,200.00元抵偿养生山城公司对大顶矿业的往来欠款1,200,058,200.00元，据此冲抵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间接资金占用238,811,581.80元。

综上，实际控制人张坚力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对大顶矿业的投资所形成的间接占用270,431,749.54元通过货币资金偿还和应收分红款冲抵的形式已偿还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大顶矿业298,141,800.00元分红款，该项分红款预计于2022年2月7日收到。

2. 明珠深投存在的关联方资金占用

(1) 根据利安达出具的《资金占用核查报告》，截止2021年9月30日，明珠深投因其全资子公司兴宁市明珠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商贸”）与养生山城公司等关联方资金往来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45,603.60万元，公司直接持有明珠深投15.00%股权，故实际控制人张坚力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对明珠深投的投资间接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金额为218,405,400.00元（145,603.60万元×15.00%）。

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有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但根据最终投票结果，该议案未能获得审议通过（详见公告：临2022-011）。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于2022年1月17日复函给公司，要求行使优先受让权，但支付条件为：在2022年内分两期支付股权转让款，首笔款在前述转让协议签订后三十天内支付436,810,800.00元，余款1,019,225,200.00元在2022年12月31日前付清。

2022年1月18日，养生山城公司回函说明公司提出的支付条件无法达到行使优先受让权之“同等支付条件”，视为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因此，公司迫于实际情形无法行使优先受让权。同日，养生山城公司股东会召开会议，同意将其持有的珍珠红酒业92.22%股权按其股权初始投资成本1,456,036,000.00元转让

给明珠商贸，用于抵减养生山城公司及其关联方应偿还明珠商贸欠款 1,456,036,000.00 元，明珠商贸无需因受让股权向养生山城公司支付任何款项，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3) 2022 年 1 月 20 日，珍珠红酒业完成股东变更的登记手续，珍珠红酒业的股东变更为明珠商贸（持股比例 92.22%）、公司（持股比例 7.78%）。截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明珠商贸已完成相关账务处理，据此冲抵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对明珠深投的投资所形成的间接资金占用 218,405,400.00 元。

三、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大顶矿业 298,141,800.00 元分红款。大顶矿业若未能及时向公司支付该分红款，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间接资金占用问题则未能彻底解决。”

更正后：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一）直接占用资金已偿还完毕

2. 通过以资抵债偿还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明珠矿业和大顶矿业根据《经营性资产转让协议》、《三方债权债务抵销协议》的约定完成了大顶矿业经营性资产包相关资产的交割（交割审计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0 日），确认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的大顶矿业经营性资产包，除采矿权证正在办理过户（尚需获得广东省省级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的批准）外，本次置入交易涉及到的主要实质性经营资产均已完成交割。

综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张坚力及其关联方直接占用资金本息 1,397,477,103.60 元已全部偿还完毕。

（二）间接占用资金解决方案落实

1. 大顶矿业存在的关联方资金占用

(1) 根据利安达出具的《资金占用核查报告》，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大顶矿业与养生山城公司等关联方资金往来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358,953,515.27 元，公司持有大顶矿业 19.90% 股权，故实际控制人张坚力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对大顶矿业的投资间接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金额为 270,431,749.54 元（1,358,953,515.27 元×19.90%）。

(2) 2021年11月30日至12月2日期间, 养生山城公司向大顶矿业累计归还现金 159,000,000.00 元, 据此冲抵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间接资金占用 31,641,000.00 元。

2021年12月6日, 大顶矿业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 向其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1,498,200,000.00 元, 其中, 深圳众益福分配 1,200,058,200.00 元, 公司分配 298,141,800.00 元。公司实际控制人用深圳众益福享有的分红款 1,200,058,200.00 元抵偿养生山城公司对大顶矿业的往来欠款 1,199,953,515.29 元, 据此冲抵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间接资金占用 238,790,749.54 元。

综上, 实际控制人张坚力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对大顶矿业的投资所形成的间接占用 270,431,749.54 元通过货币资金偿还和应收分红款冲抵的形式已偿还完毕。大顶矿业将在 2022 年 2 月 5 日前(如遇节假日无法完成转账, 则顺延至 2022 年 2 月 7 日) 向公司支付 298,141,800.00 元分红款。

2. 明珠深投存在的关联方资金占用

(1) 根据利安达出具的《资金占用核查报告》,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明珠深投因其全资子公司兴宁市明珠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商贸”)与养生山城公司等关联方资金往来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456,036,000.00 元, 公司直接持有明珠深投 15.00% 股权, 故实际控制人张坚力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对明珠深投的投资间接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金额为 218,405,400.00 元(1,456,036,000.00 元 \times 15.00%)。

2022 年 1 月 17 日, 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有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但根据最终投票结果, 该议案未能获得审议通过。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复函给公司, 要求行使优先受让权, 支付条件为: 在 2022 年内分两期支付股权转让款, 首笔款在前述转让协议签订后三十天内支付 436,810,800.00 元, 余款 1,019,225,200.00 元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

2022 年 1 月 18 日, 养生山城公司向公司回函, 明确公司提出的支付条件无法满足行使优先受让权前置条件之“同等支付条件”, 视为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 养生山城公司有权将其持有的珍珠红酒业股权转让给明珠商贸。因此, 公司迫于实际情形无法行使优先受让权。同日, 养生山城公司股东会召开会议, 同意将其持有的珍珠红酒业 92.22% 股权按其股权初始投资成本 1,456,036,000.00 元转让给明珠商贸, 用于抵减养生山城公司及其关联方应偿还明珠商贸欠款 1,456,036,000.00 元, 明珠商贸无需因受让股权向养生山城公司支付任何款项, 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

议》。

(3) 2022年1月20日,珍珠红酒业股东会召开会议,同意股东养生山城公司将其持有的92.22%珍珠红酒业股权以人民币1,456,036,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明珠商贸。同日,珍珠红酒业完成股东变更的登记手续,珍珠红酒业的股东变更为明珠商贸(持股比例92.22%)、公司(持股比例7.78%)。截至2022年1月20日,明珠商贸已完成相关账务处理,据此冲抵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对明珠深投的投资所形成的间接资金占用218,405,400.00元。

三、风险提示

1. 大顶矿业若未能及时向公司支付298,141,800.00元分红款,则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将形成新的间接资金占用。”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相关问题解决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5)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全文详见于同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相关问题解决进展的公告〉更正后全文》,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